

2023年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优秀18篇)

实习心得可以帮助我们巩固所学内容，发现自身的不足之处，并为进一步提高提供指导。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工作心得范文，希望能够给大家提供一定的参考和启示。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一

今天，我在家里看《汤姆叔叔的小屋》。里面的内容很好看，所以我给你们介绍这本我看的很好的一本书《汤姆叔叔的小屋》。

这本书是美国女作家斯托夫人的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直1852年问世了。这本书的出版平地一声霹雳，震撼了美国人，从使南北矛盾尖锐，使了运动的发展及南北战争的爆发了起来。

1862年，宁肯在白宫接见了斯塔夫人，赞扬她这位小妇人写了一部导致一场伟大战争的书。在谈到斯塔夫人的历史地位时，柯克。门罗认为她不仅是世界妇女中间出类拔萃的一位女作家之一。

这部小说在19一位先生翻译成中文窜入我国，国人反对外族的进过我们的国家。1932年被一位先生改编为了戏剧，住在英苏区所在地进行过表演，英苏区人民认识了美帝国主义民族的好看。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二

我花了几几天时间将《汤姆叔叔的小屋》看完了。

心里不时的在赞叹最忠实“谢尔比先生”的“汤姆大叔”。

又憎恨可恶的“勒格里先生”。“谢尔比先生”和“谢尔比太太”的绅士风度和他们的待人厚道使我佩服得五体投地。我喜欢小说中的第二代混血男孩“吉姆哈利”和像神话中的小精灵似的“伊娃”的可爱。我又讨厌凶悍粗野、缺乏生意头脑的“汤姆洛克”。

在文中我觉得“汤姆大叔”的身世非常可怜，因为他被“谢尔比先生”忍心割爱的卖给了一个叫“黑利”的黑奴贩子来抵债，又从“黑利”手中卖给了一个像“谢尔比先生”一样待人厚道、也拥有着绅士风度的“圣莱尔克”，“圣莱尔克”和可爱的“伊娃”病死后，又被黑奴贩子卖给了可恶的“勒格里先生”，最后被“勒格里先生”残忍的打死了。和他是好朋友的奴隶“乔治哈里斯”是一个非常聪明、有才干的第一代混血青年，他与“吉姆哈利”的母亲“伊丽莎结了婚后，成了一个好奴隶主，找到了“汤姆大叔”，将“汤姆大叔”厚葬了“乔治哈里斯”他们过上了美好的生活。

这片小说告诉了我们奴隶社会对黑人朋友来说非常不公平，因为它限制了黑人朋友的自由，当然，我们也非常反对奴隶社会，如果没有奴隶社会的话，那么世界将会变得更加美好！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三

《汤姆叔叔的小屋》主要讲了汤姆的悲惨命运。

闪光点1：乔治送给汤姆项链的场景，让人不禁落泪。乔治明明是一个少爷，可是他永远叫汤姆叫做“汤姆叔叔”，让我明白了世上总是有好人的，我们不必对所有事物都不抱期望。

闪光点2：汤姆被买走后，受到了黑利非人的对待而不抱怨，最终黑利不再限制汤姆的活动。这一点告诉我们，不能自暴自弃，那样生活会永远得不到改善，还有可能使事态严重化。一颗开朗的心，善良的心，也是会传染的。我们必须学会开心的生活，不然永远都会痛苦万分。

闪光点3：汤姆再一次被卖，我被一个细节震惊了！惹怒了！那就是：卖黑奴时写的：“批发零售，悉听尊便！”天呀！批发零售？！难道黑奴就是没有生命和灵魂的物品吗？这样做就没有理会过他们的感受？他们做错了什么？要夺走他们的？也说明了黑奴是无地位，无，无自尊的“三无”人群。

结尾：让我们努力使人人平等，不要再出现人与人残忍对待的事情发生。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四

《汤姆叔叔的小屋》，又译作《黑奴吁天录》和《汤姆大伯的小屋》，作者是美国女作家比彻·斯托夫人（1811-1896）。比彻·斯托出生在一个牧师家庭，曾经做过教师。她在辛辛拉提市住了2019年，与南部蓄奴的村镇仅一河之隔，这使她有机会接触到一些逃亡的黑奴。奴隶们的悲惨遭遇引起了她深深的同情。她本人也去过南方，亲自了解了那里的情况，

《汤姆叔叔的小屋》便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写出来的。此书于1852年年首次在《民族时代》刊物上连载，立即引起了强

烈的反响，受到了人们无与伦比的欢迎，仅第一年就在国内印了100多版，销了30多万册，后来被译为20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出版。评论界认为本书在启发民众的反奴隶制情绪上起了重大作用，被视为美国内战的起因之一。林肯总统后来接见斯托夫人时戏谑地称她是“写了一本书，酿成了一场大战的小妇人”，这一句玩笑话充分反映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部长篇小说的巨大影响。

故事从一个奴隶主与一个奴隶贩子的讨价还价中开始。美国肯塔基州的奴隶主赛尔比在股票市场上投机失败，为了还债，决定把两个奴隶卖掉。一个是汤姆，他是在谢尔比的种植场出生的，童年时就当伺候主人的小家奴，颇得主人欢心，成年后当上了家奴总管，忠心耿耿，全身心维护主人利益。另一个要卖掉的奴隶是黑白混血种女奴莉莎的儿子霍雷，当莉莎偶然听到主人要卖掉汤姆和自己的儿子后，就连夜带着儿子往加拿大逃奔。她的丈夫乔治伺机逃跑，与妻子汇合，带着孩子，历经艰险，终于成功地抵达加拿大。汤姆却是另一种遭遇。他知道并支持莉莎逃走，但是他自己没有逃跑。由于他从小就被奴隶主灌输敬畏上帝、逆来顺受、忠顺于主人这类的基督教说教，对主人要卖他抵债，也没有怨言。他被转卖到新奥尔良，成了奴隶贩子哈力的奴隶。在一次溺水事故中，汤姆救了一个奴隶主的小女儿克林?克利亚的命，孩子的父亲尚德、克利亚从哈力手中将汤姆买过来。当了家仆，而汤姆和小女孩建立了感情。不久小女孩突然病死，尚德、克利亚根据小女儿生前愿望，决定将汤姆和其他黑奴解放。可是当还没有来得及办妥解放的法律手续时，尚德、克利亚在一次意外事故中被人杀死。尚德、克利亚的妻子没有解放汤姆和其他黑奴，而是将他们送到黑奴拍卖市场。从此，汤姆落到了一个极端凶残的“红河”种植场奴隶主西蒙手中。西蒙把黑奴当作“会说话的牲口”，任意鞭打，横加私刑。汤姆忍受着这非人的折磨，仍然没有想到要为自己找一条生路，而是默默地奉行着做一个正直人的原则。在这种种植场有两个女奴为了求生，决定逃跑，她们躲藏起来。西蒙怀疑汤姆帮助她们逃走，把汤姆捆绑起来，鞭打得皮开肉绽，死去

活来。但是汤姆最后表现出了他对奴隶主的反抗，什么都没有说。在汤姆奄奄一息的时候，他过去的主人赛尔比的儿子裘奇赶来赎买汤姆，但是汤姆已经无法领受他过去的小主人迟来的援手，遍体鳞伤地离开了人世。裘奇就地埋葬汤姆，回到家乡肯塔基后，裘奇就以汤姆大叔的名义解放了他名下的所有黑奴，并对他们说：“你们每次看见汤姆大叔的小屋，就应该联想起你们的自由”。《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清楚的让我了解美国两百年前的黑奴制度。其中描写人性的部分特别深入，不管是白人黑人都一样有感情、有思想，也有善良或邪恶。作者用心刻画出忠诚的黑奴汤姆，表现出他不屈服威胁，坚持自己良知和信仰的精神。故事中对于黑奴在拍卖站所受的凌辱，以及遭受种种不人道的对待，都描述得极为生动。黑人和黑人之间的相互扶持，也显现出人性的光辉。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五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美国女作家斯托夫人的著作，美国学者詹姆斯评价《汤姆叔叔的小屋》搅动了美国表面的艺术，顿时引起一场骚动，并宣告一个特殊时辰来临。据说就连总统林肯接见斯托夫人时也说：“构成那次巨大战争（南北战争）导火线的，想不到竟是这位身材矮小的可爱的夫人！”可见《汤姆叔叔的小屋》不论是从文学作品还是社会意义的角度讲都是一部不朽的作品。

我很同情奴隶制下那群被贩卖、被剥削、被鞭打的可怜的人们。汤姆叔叔可以算是一位幸运的黑奴，他曾有过两位好心的主人，以及天真善良的小主人；他也有过一个幸福的家庭，而主人们更把他当作家里的一分子，因此，对于一些恶毒的主人，他也从不愿恨他们，因为，他善良，经过了那麽多个家庭和主人，他相信人性是善良的。他也读过很多书，是个很有知识的奴隶。

我喜欢汤姆叔叔，喜欢他的正直、善良、忠诚，可是我好想他具备一点反抗精神，不是一味的忠诚听从主人的话，如果反抗和逃走的话，最后可能有那么一丝希望回到他日日牵挂的小屋。

朝着自己梦中的小屋，不断的前进??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六

在朋友的桌上偶然看到了《汤姆叔叔的小屋》，在我的印象中只知道这是一本名著，至于讲的是什么完全的没有概念。细细读下去才发现，这本书不仅向大众阐述了万恶的黑奴制度，更向人民歌颂了善与美好。

与著名的电影《紫色》、《为奴十二载》类似，《汤姆叔叔的小屋》以美国的黑奴制度为背景，紧扣当时各阶层对待黑奴制度的看法，向读者展示了一幅虽然表面倡导自由平等，实际却处处充斥着歧视、暴力的社会。唯一不同的一点在于，前两部电影的主角还有相对不错的结局，而汤姆却用他的死来殉道，去唤醒麻木不仁的奴隶主的灵魂。

面对把他迫害致死的奴隶主格雷里，他同情他的境遇，怜悯他永远也不懂得忏悔，从而错过被上帝饶恕的机会。即使在死神面前，对他也没有怨恨和埋怨，反而是说，“他并没有伤害我，只是替我打开了天国的大门罢了”。如果人生注定是一场体验，那么痛苦只不过是让我们体会到了更丰富的生活，更复杂的人性。正如一句好说的好，感恩痛苦，因为它至少证明你还活着。

也许是对真善美的信仰，相信一切终将变好；也许是对梦想的坚持，一直去做，终有实现的一天；也许是对路人的关心，伸出的援助之手也会温暖自己的心。

心灵的疼痛，需要我们用一生去治愈。此刻的我，空洞且空

虚，更不知道该如何去治愈，但我愿用一生去摸索。

感恩刺骨的疼痛，感恩敏感的心，感恩流泪的眼睛，因为，那些疼痛，无时无刻不在提醒着我们，你和别人不一样，你的人生还没有就此成为定局。

一个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的季节，我开始读《汤姆叔叔的小屋》这部书，立刻被吸引了。读完后，思潮起伏，久久不能平静。

这部书中讲的是奴隶制度的黑暗之下黑奴在白人的压制下受尽折磨拷打的故事。主人公——善良的黑奴汤姆叔叔，在白人雷克的严刑拷打下死去了。

汤姆叔叔是多么善良的一个人啊。汤姆叔叔在雷克的逼迫下仍然在为别人着想，不惜被主人用鞭打。可是他这样，又有什么用啊！这种牺牲只能是没有意义的。这令我不禁想起侵华战争时期的落后情景，当时的清政府落后，许多有识之士，多么像汤姆叔叔啊，他们不惜牺牲自己，却无能为力来帮助这个国家摆脱苦难。在《汤姆叔叔的小屋》中也有许多善良的白人在帮助这些可怜的黑奴们，可是他们的微薄之力并无法改变这个黑暗的制度，改变现世买卖奴隶地残酷现实。就在这样的黑暗现实中汤姆叔叔仍然心中怀着崇高的信仰，心中依然坚信上帝不会放弃这些可怜的人们，一定会帮助他们的。所以汤姆叔叔在逝世时脸上仍带着恬静的神采。

读小说想自己，我认为我们在平时的生活中，不论遇到什么样的挫折困难，都应勇敢面对，心中都应有希望，有信心，要相信上帝会保护我们的，不会抛弃我们的。当然，这上帝就是自己。到了任何时候，都应该努力进取。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七

几天前，我读了斯托夫人的著名作品《汤姆叔叔的小屋》。

正直、善良、宗教的汤姆叔叔；勇敢、聪明、勤奋的混血奴隶乔治；唯利是图，冷酷无情的奴隶贩子黑利；雷格里失去了人性，失去了自然；圣克莱尔和其他栩栩如生的人物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如正义感，但随波逐流。但最让我难忘的是聪明活泼却野性十足，后来被调教为自尊爱人的黑奴小女孩托普西。

托普西是黑人中最黑的。一双圆圆的明亮眼睛像玻璃珠一样闪闪发光。他的外表有点奇怪。他脸上的表情是精明和狡猾的奇妙结合，就像一个小妖精。她喜欢偷东西。偷了之后，她撒谎，表现出无辜的表情；她性格不端，对所有惹她的人进行报复和恶作剧；她会趁着主人出去，疯狂地闹几个小时，把家弄得一团糟。她的主人想尽一切办法惩罚她，教育她，试图改变她的坏习惯，但没用，只是因为没有爱！

想想吧！这个可爱的孩子一生都是奴隶，她所拥有的一切都只属于他们的主人，那些所谓的主人主宰着她的命运。她从小就在奴隶主的殴打和责骂中长大，这使她养成了撒谎和偷东西的坏习惯，玷污了她美丽纯洁的心。在这种没有尊严、骨肉分离、整天被鞭打的情况下，如何才能拥有高尚的品德和坚定的信念？只有纯洁、美丽、无私的爱才能拯救她的心！当天使般的伊娃对她说爱她时，托普西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她的心被一缕爱的阳光照耀着。果然，托普西以后变好了，她努力照顾别人。这是打骂，说教永远达不到的效果，一句充满爱的话超越了一切！这就是爱的力量！

在我们的生活中，也有许多像托普西这样的孩子。他们性格不好，没有爱，不合理，所以不要恨他，用爱去理解，宽容，剥去绿芽外的黄色东西，用爱来影响麻木的心。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八

这个暑假，我细细品味了一本经典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看了这本书，让我记忆最深刻的人物是汤姆，他忠心

耿耿，全身心维护主人利益。

这本书中，汤姆的遭遇令人同情，同情他可怜的身份，同情他悲惨的命运。

他原来是庄园希尔比先生的黑奴，但希尔比先生因做投机生意欠下了巨额债务，把奴隶管家汤姆和艾莉查，卖给奴隶抵债，艾莉查听到这个消息后准备逃跑，对主人忠心耿耿的汤姆虽然支持艾莉查逃跑，但不愿被叛主人，毫无怨言的接受了抵债的命运，他应放弃逃跑的机会，被新主人折磨致死。

后来他救了一个小女孩儿，小女孩儿名叫伊娃，她被她的新主人伊娃的爸爸带走了，汤姆和伊娃建立了深厚的友谊，好景不长，一娃因病去世，不久伊娃的爸爸也被人害死了，伊娃的母亲狠心将汤姆卖给了烈格雷，最后汤姆被烈格雷打死了。

读完这本书，我最憎恨残忍的奴隶主和凶狠的奴隶商人，憎恨他们粗暴凶狠，憎恨他们冷漠与无情，汤姆叔叔那么善良，那么忠心耿耿，可他最终被烈格雷打死了，难道这就是命运吗？我对这种奴隶制度感到不公平。同时，我更对伟大的林肯总统感到佩服，是他废除了黑奴制度，是他让世上人人都平等。

读完这个故事，我发现这世界既有阳光的一面，也有阴暗的一面，所以我们应该关心身边的那些受苦受难的人们，让身边所有的人都有幸福、快乐的生活。

希望每一个国家都能保护比自己弱小的人，希望世上人人平等，让歧视从地球上永远消失。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九

寒假里，我读了美国斯托夫人的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

汤姆是一名黑奴。他善良、和蔼、正直，但就是这样一个人，一生被卖了三次。

他的第一个主人是希尔比先生，但希尔比先生由于自己的契约在赫利手上，没办法，就只好把汤姆叔叔卖给了赫利，赫利把汤姆叔叔押走又去卖。

他的第二个主人叫圣克莱尔，圣克莱尔后来也遭遇了不幸，但圣克莱尔活着时，说要还汤姆叔叔自由，但后来圣克莱尔死了，他老婆不肯放汤姆叔叔，汤姆叔叔只好再次被卖。

他的第三个主人是烈格雷，烈格雷是个性情残暴的人，烈格雷像一个魔鬼一样，他很残忍，只要有人犯一点错误，他就用鞭子抽打他，汤姆叔叔最后被烈格雷打死了。

读完这本书后，我很伤心，汤姆叔叔这么善良的人，死了以后一定会在天堂上生活得很快乐。

难道所有的黑奴们的命运都是这么惨吗？那些雇用黑奴们的人怎么那么残忍，那么可恨，这种奴隶制和劳工制早就该在这个世界上消失，因为它让人类的生活变得不公平，让黑人变成了奴隶，我认为世界上每个人都是平等的。黑人也不应该被当成一件货物一样被买来买去，他们也有自己的人生！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

今天，我读了一本书——《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讲述了一位美国黑人奴隶，在惨无人道的奴隶制的压迫下艰难生活，最终死去的故事。读完它后，我不仅为汤姆悲惨的命运而感到伤心，同时我也感到愤怒，为什么白人就能过着不愁吃穿、雍容华贵的生活？而黑人就要颠沛流离，过着今天卖给张三，明天卖给李四的悲惨生活？我计算了一下，书中汤姆一共被卖了3次，他的四个主人中，有两个是好人，另两个对汤姆百般折磨、又打又骂，这两个坏人分别是海利和雷格里。

雷格里更可恶，他残暴地殴打汤姆，使汤姆悲惨死去。我要诅咒那黑暗的奴隶制。它不把黑人当人看，只把黑人看作是会说话的牲口。在像烈格雷这样的庄园主眼里，黑人的生命是一文不值的，打死他们就像拈死一只蚂蚁。我小小的心灵不禁发出强烈呼吁：这个世界要公平，公平!!黑人和白人不该有区别!!要反对种族歧视、争取自由民主!!

我想起《三毛流浪记》中的三毛，他从小四处流浪，没人疼，没人爱。四处遭白眼，善良的他好心帮助别人，却好心没好报，书上的插图中，三毛站在窗外，身上只有一件单薄的衣服，而此时正是寒风呼啸的冬天，窗内金碧辉煌，胖胖的大人刚吃过饭，挺着将军肚，小孩穿的都是名牌，一边吃着零食，一边让佣人捶腿捏肩，而三毛连个苹果都吃不起，就别说是捶腿捏肩了。窗内的大人还用歧视的目光冷冷地看着三毛，吆五喝六。

三毛和汤姆都受到不公平的待遇，都被人欺负，但他们在黑暗的社会里依然保持着真、善、美的心灵。可这种善心，依然使他们与黑暗的社会格格不入，让他们受尽折磨，最终，汤姆还凄凉地死去。

读完《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我明白了文明的资本主义背后，是对黑奴无情的敲骨吸髓的剥削；美国今天的繁荣，是紧紧地和黑奴制的罪恶联系在一起的。但至今，仍还有一些美国人歧视黑人。多么希望世界上每个国家都能保护弱小，让人们没有饥饿寒冷，没有欺凌压迫，多么希望世界上每个角落都能人人平等，没有等级观念，但愿这样的罪恶和歧视永远在这美丽的地球消失！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一

怀着沉重的心情，轻轻地合上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脑海中顿时思绪万千：不禁地想起了那位美国黑人奴隶——汤姆，在惨无人道的奴隶制的压迫与艰难生活下，而更多的，只剩

下对美国黑人的万般同情和惋惜。同时，一股股气愤的火焰油然而生。

一个人的灵魂破灭了，那就意味着他只剩下一副躯壳。汤姆，一个命运坎坷的黑人，即使肉体受到非人的摧残，他仍然坚信着，上帝守护一切生灵。

这让我想起《三毛流浪记》中的三毛，他从小四处流浪，没人疼，没人爱。四处遭白眼，善良的他好心帮助别人，却好心没好报……三毛和汤姆都受到不平的待遇，都被人欺负，但他们在黑暗的社会里依然保持着真、善、美的心灵。可这种善心，依然使他们与黑暗的社会格格不入，让他们受尽折磨，最终，汤姆还凄凉地死去。

黑暗的社会啊，你把黑人朋友们的自尊、自信、自由任意践踏，你把他们的思想套上了枷锁，你将他们推入了痛苦的深渊……汤姆啊，我为你悲鸣，如果你不曾生存在那个时代，或许你早已是家喻户晓的大善人；如果你不是黑人奴隶，或许你有望成为一个忠于职守的管家；如果面对雷格里的凶残，你不逆来顺受，听命于他，你也如不此痛苦地死去……但如果不是遮掩，你也就不是我所钦佩、赞颂的那个善良、正直、衷心的汤姆了。汤姆啊，为什么你明知雷格里的奴仆会被他折磨致死也不愿意听从凯西的建议逃离魔掌呢？你太忠厚了，但对于那样的主人，我坚信你应该背弃他，即使要有用生命去交换，那也是值得的，因为你为他尽忠，他不仅摧残你的肉体，还用卑鄙的手段吞噬你的灵魂。但你坚守了你的灵魂。

汤姆的人生是个悲剧，但汤姆的灵魂闪耀着人性的光辉！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二

《汤姆叔叔的小屋》出版于是1852年，是一部现实主义杰作，文中描述了汤姆叔叔的逆来顺受和勇于反抗奴隶制的艾莉查夫妇等典型形象。

书中的汤姆叔叔是一个性格开朗、富有爱心、乐于助人、对生活充满了乐观的一个老头，不管生活多么的艰苦及无奈，总能从汤姆叔叔的小屋里传出笑声。所以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伊娃及小朋友们所向往的地方，大家都非常喜欢到汤姆叔叔的小屋里听他讲故事，跟他一起祈祷，但是好人们都会被奴隶贩子哈里等的欺负，汤姆叔叔被他卖来卖去的，让汤姆叔叔吃了很多的苦。

我们要学汤姆叔叔对生的乐观精神，对人生的虔诚，乐于助人，这样人们才会感谢你，同样我们在生活当中也要防止哈里这样的人贩子，现在社会上也有许多的人贩子，特别是针对我们这样的小学生，我们可要当心哪，出门的时候一定不要吃陌生人的东西，也不要随便带陌生人回家，不要给陌生人开门，千万不要到人少黑暗的地方。

《汤姆叔叔的小屋》讲述了黑人被解放前对人的迫害，塑造了一个个不同性格的黑人形象，如百依百顺的汤姆和不安于现状的乔治夫妇。也塑造了一个个不同的奴隶主形象，如具有怜悯之情的希尔比夫妇，心狠手辣的雷格里。其中我印象最深的是——伊娃。

伊娃虽然出自白人家庭，但是由于父亲的重陶，所以对黑人并没有偏见，能以一个孩子的童真正视整个世界，汤姆的在人们眼里是一个工具，换钱的商品，但是在伊娃眼里他是一个好朋友，所以汤姆对于这样一个小主人，他心甘情愿地为她付出。

伊娃说过“如果我的死能让黑奴结束灾难，我愿意去死！”当她离开时最担心的是黑人的命运。伊娃小小年纪就束了命，但她毫不畏剧，始终对死亡抱着一种乐观的态度，一般人难以做到的。伊娃是一个天真，可爱，善良的女孩，她把自己的头发送给家里的黑奴，希望自己走后父母不会忘记那些黑奴。

这本书真实地再现了19世纪在美国南方的奴隶主压迫和折磨下的黑奴们的悲惨生活。故事中烈格雷(汤姆的第三个主人)是个凶狠毒辣、专横跋扈，肆意践踏奴隶的尊严的人。汤姆叔叔为了让同伴成功逃亡，宁死不出卖她们，就被烈格雷的暴打下死了!但是烈格雷最终也没有好下场，真是应了一句话“好人有好报，坏人有坏报”啊!

汤姆叔叔的前两个主人对汤姆很好，但是都不幸去世了!我从这本书中认识了几个个人物有：可爱的伊娃，圣克莱尔先生等人。其中郝利(奴隶贩子)是个拆散家庭的人，真是罪不可涉。

我很同情书中的一些奴隶们如：露西的孩子被人卖掉，使她绝望的跳了河;爱米琳不得不离开母亲，忍受了各种耻辱;可怜的露西。被迫离开丈夫，给烈格雷当奴隶，常常受到烈格雷的鞭打和责骂……其中汤姆叔叔说了一句话令我记忆深刻，这句话是“我的身体属于你，可我的灵魂不是你的，金钱根本买不到，因为它只属于有能量保护它的主人”。

这篇文章令我受益非浅，这使我明白了：做人要向汤姆叔叔学习，学习他的诚信、忠厚的精神，如果也遇到了困难的人，我们要平等对待他人，让世界充满爱。

《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一本故事书，但也是一部政治书，它批评了奴隶化社会。奴隶化社会犯下了无数的罪行，在那个社会，钱十分重要，而友谊却毫无用武之地，它使整个城市笼罩了一片阴影。

汤姆叔叔是一个真正的绅士，他的思想完全没有受到当时社会的影响，可他没有强而有力的家庭，而他又是一个黑人，所以被人们像物品一样随意买卖。汤姆叔叔原本在一个待他和善的主人家里，那家人想把自由送给汤姆叔叔，可是他们的生意突然发生了意外，被逼无奈，他们只能卖掉汤姆叔叔来维持自己的生意，经过一段罪恶的买卖后，它来到了一个奴隶主的工厂里，日夜不停地做苦工。在那里，他们如同牲

畜一般，被皮鞭抽打，受伤了也没有人会理会，流血了都是常事，死了都不会有人注意。

在那里，就像是人间地狱，人们痛苦的叫声就是生活的伴奏，在那里，人们吃不饱，穿不暖，却连抱怨也不敢发出。十分可怕！在汤姆叔叔的“监狱”里，有一个女人想逃跑，于是，她策划好了如何杀死奴隶主。可汤姆叔叔是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徒，不愿意配合她的行动。最终汤姆叔叔原主人一家凑好了钱，而汤姆叔叔却已经不在人世了。奴隶化社会犯下的罪行远远不止如此，但奴隶化社会最终总是会结束的，因为人类社会需要人人平等，只有人人平等才是真正的和平。

《汤姆叔叔的小屋》也是一本加入想象的历史书，它叙述了那个时代的黑暗。

近期，我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我怜悯那些黑人奴隶们，愤恨那些奴隶主。

文章里写的是：主人要卖掉黑人宝宝——哈里。哈里是一个聪明，机灵的小家伙，他的爸爸——乔治，是一个聪明、能干的奴隶。他在工厂里工作，发明了一台店铺清洗机，使工人不再干又脏又累的活。哈里的妈妈是第二代混血女子，长得非常漂亮。她被女主人视为掌上明珠，但主人为了还债，要卖掉可爱的哈里和农场里最忠实的奴隶——汤姆叔叔。为了保护自己的孩子，妈妈带着哈里逃走了，妈妈在冰面上跳跃逃命，把鞋和袜子都割破了，鲜血直流。可怜天下父母心呀！还有个小黑人才十个月就被主人卖掉了，他的妈妈很伤心投江而死了。汤姆叔叔也死在雷格的皮鞭下。

拿他们跟我们相比，简直就是天壤之别。我们这么大了，还在妈妈的怀里撒娇，他们却被当牲口一样卖来卖去，过着悲惨的生活。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生活，好好地生活！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三

寒假里，我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心情久久不能平静。虽然我没有见过汤姆叔叔，但我的眼前却清晰的浮现出他的形象：一个本来身强力壮的人因劳累过度，两眼布满血丝，显得疲惫不堪。

汤姆叔叔是肯塔基州仁慈的庄园谢尔比家的一个品格高尚的虔诚的信奉宗教的黑奴，并被主人提拔为总管，但是不幸的是后来谢尔比在经济上负债累累，不得已只好将得力的汤姆和谢尔比太太的贴身使女伊莱扎的爱子小哈里卖掉抵债。伊莱扎得知后连夜携子出逃，在途中与不堪忍受主人虐待的丈夫乔治·哈里斯相遇，最终逃到加拿大获得了自由。而汤姆因不愿自己逃走连累其他黑奴兄弟，他愿自己承担一切，再去南方的船上，他救了落水的伊娃，伊娃的父亲圣·克莱尔就将他买下带回家中。他又度过了两年，可两年后，主人圣·克莱尔因劝架死于非命。女主人将他出卖，卖给了凶狠的庄园主莱格利。有一次，为掩护女奴卡茜和爱米琳外逃，他宁愿被莱格利毒打致死也绝不说出她们的去向。善良的汤姆叔叔终于死了！

汤姆叔叔是一个安分守己，正直不阿，宁死不屈，信奉上帝，相信命运，富于幻想的人。他生性善良，正直，从没有做过一件坏事，可是在那个无理可讲的奴隶社会中，善良，正直成了软弱，幻想。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四

在《汤姆叔叔的小屋》中，我看见了一位心地善良的黑奴。虽然以前外国人叫黑奴为黑鬼。

《汤姆叔叔的小屋》讲述的是一位黑奴的悲惨身世与经历，揭露了奴隶制的罪恶，十分震撼，也很感动，因为黑奴汤姆

是一位虔诚的基督，他很善良，很宽厚，也很虔诚，可是这样一个完美而又杰出的人，却只能像货物一样，被三番五次的拍卖，被转手。最终汤姆叔叔被转卖至南方的种植园，种植园的老板雷格里十分凶恶，黑奴汤姆最终惨死在雷格里的皮鞭之下。

在《汤姆叔叔的小屋》中，我认识了很多人物，有凶恶的奴隶主，善良的谢比尔夫妇，凶狠的黑奴，还有善良可爱最终却去了天国的小伊娃；还有很多人物，不能一一列在纸上了，可是大家要清楚，这本书中，善良的人物很多，书中凶狠的山宝和昆宝，最终也被善良的汤姆打动了，成为了善良而又虔诚的基督。

我觉得奴制化的社会十分不好，那些奴隶主们，能够累死一些黑奴，也要把失去的钱再弄回来，唉！黑奴化的社会真不好，用钱来买黑奴，这等于是用钱来衡量生命啊！

可是最终乔治还是给他的庄园里所有的黑奴发了自由证书。乔治是一个善良的奴隶主，他还让所有无家可归的黑人继续在庄园工作，还有工资。其实奴隶社会也是有好人的。

我觉得每个人都应当有自我的权力，就算奴仆也一样。虽然囚犯在监狱之中，可是他们也有自我的权利！当今社会中，有凶猛残暴的人，但他们最终都得到了法律的制裁，也有善良的人，他们也得到了应得的回报。这就是好人有好报，恶人有恶报啊！此刻的社会，没有奴仆，也没有凶恶的奴隶主。可是却多了一种人：囚犯。囚犯是一种犯了错误的人，囚犯的本质是善良的，经过改造，还是会变好的，就像凶恶的奴隶主们，经过教导，也是会变好的！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五

今日，我细细品味了一本经典名著——《汤姆叔叔的小屋》。看了这本书，让我记忆最深刻的人物有两个人：一个人是汤

姆，他忠心耿耿，全身心维护主人利益。另一个人是哈里，他和他的父母，历经艰险，最终成功的抵达加拿大。

这本书中，汤姆的遭遇令人同情。在奴隶们纷纷逃跑的情景下，他自我没有逃跑。他从小忠顺于主人，甘愿听从主人摆布，在这期间他被转卖到新奥尔良，成了奴隶主海利的奴隶。在一次溺水事故中，汤姆救了奴隶主女儿的'命，孩子的父亲从海利手中将汤姆买过来，为主人家赶马来。不久主人在一次意外事故中被人杀死。于是汤姆又被拍卖掉了。从此，汤姆落到了凶残的奴隶主莱格利手中，莱格利经常任意鞭打奴隶们。汤姆忍受着痛苦的折磨，最终为了帮忙两个奴隶逃跑，汤姆被打的皮开肉绽，可是他最终什么也没有说。在他奄奄一息的时候，他之前的主人买回了汤姆，可是汤姆最终遍体鳞伤的离开了人世。

看了这本书后，我从汤姆身上看到了善良、能干、乐于助人的好品质，我必须要向他学习！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六

《汤姆叔叔的小屋》出版于是1852年，是一部现实主义杰作，文中描述了汤姆叔叔的逆来顺受和勇于反抗奴隶制的艾莉查夫妇等典型形象。

书中的汤姆叔叔是一个性格开朗、富有爱心、乐于助人、对生活充满了乐观的一个老头，不管生活多么的艰苦及无奈，总能从汤姆叔叔的小屋里传出笑声，所以汤姆叔叔的小屋是伊娃及小朋友们所向往的地方，大家都非常喜欢到汤姆叔叔的小屋里听他讲故事，跟他一起祈祷，但是好人们都会被奴隶贩子哈里等的欺负，汤姆叔叔被他卖来卖去的，让汤姆叔叔吃了很多的苦。

我们要学汤姆叔叔对生的乐观精神，对人生的虔诚，乐于助人，这样人们才会感谢你，同样我们在生活当中也要防止哈

里这样的人贩子，现在社会上也有许多的人贩子，特别是针对我们这样的小学生，我们可要当心哪，出门的时候一定不要吃陌生人的东西，也不要随便带陌生人回家，不要给陌生人开门，千万不要到人少黑暗的地方。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七

《汤姆叔叔的小屋》，又译作《黑奴吁天录》和《汤姆大伯的小屋》，作者是美国女作家比彻·斯托夫人（1811-1896）。比彻·斯托出生在一个牧师家庭，曾经做过教师。她在辛辛拉提市住了18年，与南部蓄奴的村镇仅一河之隔，这使她有机会接触到一些逃亡的黑奴。奴隶们的悲惨遭遇引起了她深深的同情。她本人也去过南方，亲自了解了那里的情况，《汤姆叔叔的小屋》便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写出来的。此书于1852年年首次在《民族时代》刊物上连载，立即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受到了人们无与伦比的欢迎，仅第一年就在国内印了100多版，销了30多万册，后来被译为20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出版。评论界认为本书在启发民众的反奴隶制情绪上起了重大作用，被视为美国内战的起因之一。林肯总统后来接见斯托夫人时戏谑地称她是“写了一本书，酿成了一场大战的小妇人”，这一句玩笑话充分反映了《汤姆叔叔的小屋》这部长篇小说的巨大影响。

故事从一个奴隶主与一个奴隶贩子的讨价还价中开始。美国肯塔基州的奴隶主赛尔比在股票市场上投机失败，为了还债，决定把两个奴隶卖掉。一个是汤姆，他是在谢尔比的种植场出生的，童年时就当伺候主人的小家奴，颇得主人欢心，成年后当上了家奴总管，忠心耿耿，全身心维护主人利益。另一个要卖掉的奴隶是黑白混血种莉莎的儿子霍雷，当莉莎偶然听到主人要卖掉汤姆和自己的儿子后，就连夜带着儿子往加拿大逃奔。她的丈夫乔治伺机逃跑，与妻子汇合，带着孩子，历经艰险，终于成功地抵达加拿大。汤姆却是另一种遭遇。他知道并支持莉莎逃走，但是他自己没有逃跑。由于他从小就被奴隶主灌输敬畏上帝、逆来顺受、忠顺于主人这类

的基督教说教，对主人要卖他抵债，也没有怨言。他被转卖到新奥尔良，成了奴隶贩子哈力的奴隶。在一次溺水事故中，汤姆救了一个奴隶主的小女儿吉林·克利亚的命，孩子的父亲尚德、克利亚从哈力手中将汤姆买过来。

当了家仆，而汤姆和小女孩建立了感情。不久小女孩突然病死，尚德、克利亚根据小女儿生前愿望，决定将汤姆和其他黑奴解放。可是当还没有来得及办妥解放的法律手续时，尚德、克利亚在一次意外事故中被人杀死。尚德、克利亚的妻子没有解放汤姆和其他黑奴，而是将他们送到黑奴拍卖市场。从此，汤姆落到了一个极端凶残的“红河”种植场奴隶主西蒙手中。西蒙把黑奴当作“会说话的牲口”，任意鞭打，横加私刑。汤姆忍受着这非人的折磨，仍然没有想到要为自己找一条生路，而是默默地奉行着做一个正直人的原则。在这种种植场有两个为了求生，决定逃跑，她们躲藏起来。西蒙怀疑汤姆帮助她们逃走，把汤姆捆绑起来，鞭打得皮开肉绽，死去活来。但是汤姆最后表现出了他对奴隶主的反抗，什么都没有说。在汤姆奄奄一息的时候，他过去的主人赛尔比的儿子裘奇赶来赎买汤姆，但是汤姆已经无法领受他过去的小主人迟来的援手，遍体鳞伤地离开了人世。裘奇就地埋葬汤姆，回到家乡肯塔基后，裘奇就以汤姆大叔的名义解放了他名下的所有黑奴，并对他们说：“你们每次看见汤姆大叔的小屋，就应该联想起你们的自由”。《汤姆叔叔的小屋》这本书，清楚的让我了解美国两百年前的黑奴制度。其中描写人性的部分特别深入，不管是白人黑人都一样有感情、有思想，也有善良或邪恶。作者用心刻画出忠诚的黑奴汤姆，表现出他不屈服威胁，坚持自己良知和信仰的精神。故事中对于黑奴在拍卖站所受的，以及遭受种种不人道的对待，都描述得极为生动。黑人和黑人之间的相互扶持，也显现出人性的光辉。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感悟篇十八

夜晚，皓月当空。我站在阳台上，细细品味着刚读完的《小学

生之友》，心中回味无穷。

当我翻开小学生之友的第一面，它就像一块吸铁石，深深地吸引着我。这本书内容丰富、绘画精致。每本书总共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无限探索。一部分是：智慧魔法。我读了不少小学生之友的文章，什么奇奇怪怪博士破案，什么华罗庚的故事，什么，可我印象最深的还是里面陶卫东改写的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文章主要讲述了海伦·凯勒，一个又盲又聋的女子的成长经历，以及她的心路旅程。她的一生只有三天的光明，第一天：她要去看看那些给予过她帮助与关怀的人们，记住那些充满善意的眼睛，他们一定有着美好的心灵。

第二天：她要在黎明起身，去见证黑夜变成白昼的奇迹，那该是多么令人激动啊！

第三天：她将在忙碌中度过，她要亲自去体会那些劳动人民的快乐。

鼓舞和激励着世界上成千上万的人勇敢地面对生活的不幸。哪怕身有残疾，也身残志不残，战胜人生的一切困难。

海伦说过：“无论处于什么环境，都要不断努力。”这点我可是真切的看到过的，因为：在我小学时，学校要举行运动会，我同学刘欣报了一个自己喜爱的项目—女子800米竞赛，就在下午放学时，她独自一人在跑道练习，她跑啊跑，扑！她累得摔倒在地。开完运动会，她对我说：“我真的非常想放弃，但是我想到了海伦的那句“无论处于什么环境，都要不断努力。”，所以我就决定了，绝不认输！我要更加努力的跑，就站了起来继续跑，可我跑的过程中，还是一摔一起、一起一摔的，不知摔了多少回，最后我还是站了起来。虽然没有得到名次，可我努力过，重在参与嘛。”

人类的精神虽然远远超过了时空的限制，但无论在什么时代，

自强不息、努力、毅力与勇气都是我们生存的基础。生理上的残缺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心灵的“残疾”,那才是真正意义上的残疾。所以我们一定要学会,勇敢地面对突如其来的打击与困难,努力去解决这些困难,只要把一个个困难决绝了以后,才可以迎来一个又一个的成功。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范文5

读了《汤姆叔叔的小屋》后,我觉得每个人都应该通过自己的劳动,来获得相应的东西,而不是一味的索取,不劳动是不应该的。

文中的汤姆叔叔是个好人,为了最后两个女奴,而被主人活活打死了。我特别恨这个主人。原因不就是为了女奴吗?为什么要打死呢?我相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是好人总有好报的。

只有多读书,才能多知道一些故事。读书不仅能增加知识,而且还能提高写作水平,所以我应该多读书,读好书。

自从读过这本书以后,我懂得了只有付出,只有劳动才会有自己想要的东西。这才是最有用的。

汤姆叔叔的小屋读书心得